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科股份”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对机科股份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规定，对机科股份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1月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关于同意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会许可〔2023〕19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公司本次发行股数31,200,000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9,600,000.00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5,042,824.2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51782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2023年12月29日行使完毕。公司已于2024年1月2日收到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468万股对应的募集资金总额37,44,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7,430,200.94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4]440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募集资金专户用途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	投入进度 (%) (3)=(2)/(1)
1	智能输送装备生产研发基地项目	350,456,600.00	0.00	0.00
2	智能移动机器人异构协同系统研发中心项目	63,453,800.00	0.00	0.00
3	面向精密零部件的智能检测装配技术及装备研发中心项目	28,200,000.00	0.00	0.00
合计	-	442,110,400.00	0.00	0.00

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 (元)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世纪饭店支行	346774251570	221,333,358.61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世纪饭店支行	332474251609	39,146,924.13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世纪饭店支行	318174243989	17,397,574.35
合计	-	-	277,877,857.09

（二） 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轻重缓急依次投入智能输送装备生产研发基地项目、智能移动机器人异构协同系统研发中心项目和面向精密零部件的智能检测装配技术及装备研发中心项目。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土地招拍挂审批流程、建设和使用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了暂时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产品品种

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可以进行现金管理，其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1. 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产品；
2. 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本次拟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 2.72 亿元（公司连续 12 个月滚动发生的，以该期间最高余额为计算，该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决策及实施方式

在投资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相对较低的保本稳健型的理财产品投资品种，风险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拟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资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六、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

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其审议程序和决策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机科股份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有关资金管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72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胡悦

胡悦

张玉彪

张玉彪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6日

